

公开选取需求书

公开选取项目名称：阳江阳西产业园区绿色食品等产业配套基础设施
项目（一期）勘察结算审核服务



公开选取人：阳西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管理委员会

日期：2025年12月3日



公开选取项目内容

一、工程造价咨询单位资格要求

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政上独立，合法运行的独立法人；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包含工程造价咨询类相关业务范围，如营业执照没有体现经营范围的，则须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(如信息公示平台、有效期内的工程造价资质/资信证书)。

二、项目概况

1. **项目名称：**阳江阳西产业园区绿色食品等产业配套基础设施项目（一期）勘察结算审核服务
2. **采购单位：**阳西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管理委员会
3. **项目地点：**阳西县高新区绿色建材产业园
4. **勘察结算金额：**约 12 万元

三、公开选取项目范围及工作内容、技术要求

主要完成项目结算审核工作。

四、工期及人员要求

1. 合同签订后，按合同要求完成审核工作，提供 4 本审核报告书(并提供电子版)。

2. 采购服务的企业需要至少具备 2 个具备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。

五、编制收费计算方法

服务酬金按预算审核造价为计费基数进行计算，执行广东省物价局关于发布《广东省调整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》的通知（粤价函[2011]742）中的有关规定计算，最终以合同价为准。



六、采购方式

直接选取。

七、结算方式

具体的支付条款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
八、违约责任

1. 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

2. 任何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义务的，对方可以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。

九、解决争议方式

1. 服务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后可以签订补充协议，但补充协议不得与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采购政策相违背。

2. 对于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友好协商方式解决。协商解决不成，任何一方均可向采购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。

